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

中央政府總決算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主管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附屬單位決算

(非營業部分)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編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決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一、總說明	1-30
二、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決算表	32-33
（二）現金流量決算表	34
（三）平衡表	36-37
三、附屬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40-41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42-53
（三）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增減情形表	54-55
（四）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56-57
（五）員工人數彙計表	58
（六）用人費用彙計表	60-61
（七）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62
（八）主要業務計畫執行績效摘要表	64-65
（九）各項費用彙計表	66-67
（十）管制性項目及統計所需項目比較表	68-69

總 說 明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度

全 30 頁 第 1 頁

一、(一)業務計畫實施績效：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通訊傳播 監理政策 企劃計畫	一、促進匯流 服務競爭 及健全產 業發展	<p>一、完成有助於匯流競爭之資費調整方案核定，以落實資費管制措施，促進市場公平競爭及增進消費者權益。</p> <p>二、考量促進產業健全發展、維持市場競爭、提升國際競爭力及保護消費者權益等面向，提出價格調整上限（X值）規劃草案，以健全電信服務市場之電信資費管理機制，保障消費者長遠福祉。</p>	<p>一、已於108年4月3日通傳會第849次委員會議決議核定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之光世代電路零售價月租費、國內數據電路批發價月租費及網際網路雙方互連批發價等資費。</p> <p>二、本會依電信法及第一類電信事業資費管理辦法之相關規定，檢討第一類電信事業之價格調整上限制調整係數，如期提出價格調整上限（X值）規劃草案，推動電信費率合理化，使國人可在合理、可負擔及有品質的條件下，使用各式電信服務。</p> <p>三、執行計畫期間，藉由研蒐世界主要國家電信服務資費監理趨勢，以利我國研訂符合國際趨勢之監理政策；同時，本會亦充分與各界溝通，於108年4月至5月舉辦7場次電信服務資費管理機制座談會，並於10月辦理對外公開徵詢俾集思廣益，凝聚共識，以作為本會施政之參考。</p>	
	二、活化匯流 平臺環境 、提升通 傳產業效 能	<p>一、參酌歐陸及英美等先進國家作法，蒐集世界各主要國家第五代行動寬頻政策及其管制架構之資料與發展實況。</p> <p>二、配合通訊傳播產業</p>	<p>一、就5G行動寬頻釋照機制及其管制架構等議題，提出5G行動寬頻釋照趨勢及其機制研析之規劃方案，提請108年6月19日第860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後，於108年8月6日</p>	<p>電信管理法經總統於108年6月26日公布後，相關電信產業監理架構將隨之大幅調整，爰下一階段</p>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度

全 30 頁 第 2 頁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發展趨勢，就世界主要國家及我國第五代行動寬頻關鍵議題，進行5G行動寬頻釋照趨勢及其機制研析，以介接國際間新世代行動寬頻釋照機制，促進市場公平競爭，提升行動寬頻網路建設。</p>	<p>及13日分別召開5G釋照規劃初步構想之公開說明會，及「『108年度行動寬頻業務釋照得標者』設置網路及共用頻率原則」公開說明會，邀集產官學研各界人士參與討論及提供意見。</p> <p>二、完成5G行動寬頻釋照趨勢及其機制研析與「行動寬頻業務管理規則」修正草案，報請108年8月28日第871次委員會議核定後，於108年9月3日公布5G釋照規劃，續除將「行動寬頻業務管理規則」修正條文刊登於行政院公報外，並據之推動執行5G釋照作業，使我國數位匯流環境暨通信產業發展，邁入5G新紀元。</p>	<p>釋出5G頻譜時，其相關核配機制及管制架構規劃，亦將配合重新研析。</p>
	<p>三、通傳產業發展趨勢或市場調查之資訊整備</p>	<p>一、參酌英、美等先進國家作法，蒐集產業發展資訊，提出我國通訊傳播產業發展趨勢或通傳市場相關調查資訊。</p> <p>二、衡平通訊傳播市場供需雙方資訊不對稱，提供更即時豐富之市場資訊，以促進市場公平競爭。</p>	<p>一、依計畫完成年度目標值8項資訊之蒐集整理及更新公布，內容包括傳播事業概況、通訊事業概況、電信營收、電信服務用戶數、電信服務普及率、電信話務量、用戶貢獻度及通訊傳播市場消費者使用概況。</p> <p>二、另完成更新公布2項資訊-行動通訊市場統計資訊、我國五大電信公司重要財務指標。其中，為蒐集並累積通訊傳播市場之消費者使用行為統計資料，以觀察消費者的使用行為及趨勢，並</p>	<p>未來將更加強化蒐集關鍵產業資訊以及消費者使用行為等統計資料之廣度及深度，並持續追蹤消費者需求、產業概況及市場變化趨勢，提供本會政策擬與業務監理參考運用，以更加落實政府資訊透明公開，俾利民眾與相關研究機構</p>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度

全 30 頁 第 3 頁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可由消費者端瞭解產業經營概況與趨勢，完成通訊市場、廣電市場、寬頻使用及匯流發展調查及專家座談。</p> <p>三、新增國際主要國家或地區通訊傳播產業動態資訊(含通傳產業技術面、政策面、市場面與趨勢議題發展等最新動態)之蒐集。除以月報型式，定期呈現國際通傳產業發展趨勢與最新動態外，並建立視覺化互動式資訊網頁，結合已定期辦理之國內通傳市場發展趨勢與調查，同步提供綜括國內外通傳產業趨勢之完整資訊。</p>	之資訊共享及公平利用。
	四、推動電子化政府，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p>一、辦理本會陳情系統增修作業。</p> <p>二、辦理本會統計資料庫系統增修作業。</p>	<p>一、完成陳情系統新增電波申訴及基地台申訴等功能；另為提昇同仁檢索便利性，增加申訴主旨及申訴內容的複合式篩選條件，以利收集統計分析各類陳情案件，檢討改進為民服務措施。</p> <p>二、完成統計資料庫開放資料格式擴充功能，藉由增修後之功能，便利民眾可使用相容性高、適用於各種作業系統及有利於長久保存之開放性檔案格式。</p>	
二、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事務計畫	一、數位無線電視改善站之維運	數位無線電視改善站設備維護部分，考量地方政府未能順利籌編預算，致改善站無法發揮其功效，爰現階段暫編列	<p>一、依107年11月29日通傳基礎字第10763024840號函改善站維運費用補助原則及後續相關事宜，於108年度辦理「無線電視</p>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度

全 30 頁 第 4 頁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二、推動建築物電信設備光纖化	<p>本計畫之補助預算，以公平合理原則，於立法院核定之經費額度，依一定比例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改善站各項維運補助申請，兼顧數位無線電視的長遠發展及保障偏鄉民眾收視權益。</p> <p>完成108年度建築物電信設備光纖入戶審查及審驗合計件數較較上一年度同類型件數成長比率達52%，相較104年度同類型件數成長比率遠超過90%之預定目標。</p>	<p>改善站」維護費補助作業；改善站相關補助項目包括：</p> <p>(一)例行性維護及故障維修。</p> <p>(二)因不可抗力因素導致設備損壞之維修。</p> <p>(三)現有設備故障維修。</p> <p>二、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改善站維運經費補助之申請，108年度計有14個地方政府共26站申請改善站相關維運經費之補助。</p> <p>三、辦理「數位無線電視改善站維運統一採購」，協助因人員、設備不足之改善站其所在地之地方政府辦理改善站維運相關事宜，108年度計有18站委請本會辦理協助辦理改善站統一採購事宜。</p> <p>四、108年底完成新北市、臺中市、臺南市、高雄市、新竹縣、南投縣、嘉義縣、屏東縣、宜蘭縣、花蓮縣、臺東縣、澎湖縣、金門縣、連江縣政府等29個鄉、鎮、區公所共44個改善站臺之後續維運相關事宜。</p>	
			<p>一、國內部分縣市政府建管單位受理新建築物使用執照申請時，尚未要求申請人應檢附建築物電信設備審驗合格文件，為促使全國各縣市能有更一致性作法，有助於實現行政院「光纖入戶</p>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度

全 30 頁 第 5 頁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政策目標，使民眾享有高品質之通訊傳播服務，本會於108年3月5日發函至內政部營建署、各縣市政府及各公、協會，宣導建築物電信設備「光纖入戶」政策(文號:10863004260)。</p> <p>二、責請審驗機構分別於108年5月14-16日假台北、台中、高雄等地舉辦第1次電信審查/審驗教育訓練；108年11月13-15日分別假台北、台中、高雄等地舉辦第2次電信審查/審驗教育訓練，由承辦單位同仁參與，並為強化本會委託之審驗機構辦理建築物電信設備審查及審驗業務，應有之有關公務員廉政倫理觀念，以避免相關請託、關說及收賄等弊端發生，請本會政風室協助，安排於審驗教育訓練，講授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暨相關案例。</p> <p>三、本會於108年完成實地查核屏東縣、高雄市東區、台南市南區、北區、台中市中區、台北市北區、南區、新北市北區、南區及花蓮縣等電信審驗處共計10處執行情形，並請其就查核缺失進行改善，督促審驗機構應加強辦理相關作業事項，以提高民眾對政府施政滿意程度。</p>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度

全 30 頁 第 6 頁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三、平臺事業 監理計畫	一、辦理通信業者帳務查核、持續檢討修正電信業者業務營業規章及服務契約	辦理通信業者帳務查核及持續檢討行動寬頻業務經營者營業規章規定，採邀集業者會議研商方式，對業者陳報之營業規章進行修正檢討作業，落實相關消費者保護機制及提升服務品質，以保障消費者應有之權益。	<p>四、本會於108年11月15日函請受託辦理建築物電信設備審查及審驗機構，就本會及其內部實地查核應加強事項，例如：受理窗口之服務禮儀、申請人上網登錄新案輔導作業增設網頁說明、繳款單據管理、圖資系統上傳檔案或填報資料之完整性及正確性、新設受理窗口輔導及利益迴避規定之宣導等提升服務品質，加強工作效率，以落實建築物電信設備審查及審驗業務之執行。</p> <p>五、108年度建築物電信設備光纖入戶審查及審驗件數合計8,161件(審查5,504件；審驗2,657件)，較上一年度同類型件數5,351件(審查4,243件；審驗1,108件)成長比率達52%，比104年同類型件數248件(審查160件；審驗88件)成長比率達3,190%，已超過預定成長目標比率。</p>	<p>一、完成新增行動寬頻業務營業規章第41條第2、3項規定。</p> <p>二、完成修正行動寬頻服務(5家)及市內網路業務服務契約，相關修正重點如下： (一)5家業者明確訂定行動寬頻服務用戶查詢本人之發信通信紀錄之申請程</p>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度

全 30 頁 第 7 頁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四、通訊傳播射頻與資源業務監理計畫	二、促進通訊普及服務	落實通訊普及服務之宗旨，依電信法及電信普及服務管理辦法相關規定，運用業者繳納之電信事業普及服務基金，辦理通訊普及服務業務。	<p>序、資料提供方式(電子或紙本)、提供期限、查詢費用及繳費期限等事項。</p> <p>(二)中華電信及亞太電信明確訂定導入電子身分識別(電子簽章)申請行動寬頻服務。</p> <p>(三)中華電信明確訂定市內網路業務用戶未繳清費用得暫停其通信、終止租用之期限，以及簡碼應用服務變更。</p>	為改善偏遠地區寬頻網路基礎建設環境，提升網路服務品質，本會督導普及服務提供者，至108年12月，總計完成偏鄉20Mbps以上12個寬頻升速建設點。
	一、因應高速行動寬頻上網需求，整備及規劃行動寬頻頻譜資源	<p>一、蒐集並研析國際發展趨勢。</p> <p>二、召集相關單位進行頻譜規劃及整備。</p> <p>三、完成3.3-3.4GHz頻段之規劃及整備。</p>	<p>一、蒐集並研析國際有關3.3-3.4GHz頻段使用現況。</p> <p>二、召開頻率監測會議，並協調本會三區監理處辦理3.3-3.4GHz頻段監測事宜。</p> <p>三、綜合考量接軌國際、設備生態成熟度、市場秩序及提升頻譜使用效率等面向，參考目前國際行動通信頻譜配置趨勢及產業鏈之完整性，完成3.3-3.4GHz頻段之需求評估、整備及使用規劃，共計100MHz頻寬，奠定未來第五代行動通信(5G)發展基礎。</p> <p>四、本次完成規劃及整備之</p>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度

全 30 頁 第 8 頁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五、傳播事務 監理計畫	二、推動網站 無障礙認 證標章檢 測服務	辦理網站無障礙認證標章專業檢測服務案及宣導。	<p>頻段，已納入行動寬頻業務釋照之用。</p> <p>一、完成1至12月網站無障礙檢測服務(含人工檢測完成2,000件以上，身障人士檢測完成600件)。</p> <p>二、完成1月至12月網站無障礙諮詢服務。</p> <p>三、完成「網站無障礙規範2.0版」推廣說明6班次。</p> <p>四、完成「網站無障礙規範2.0版」培訓及進階實務課程10班次。</p> <p>五、完成1至12月無障礙網頁檢測軟體功能調整及維運。</p> <p>六、完成網站無障礙規範2.1版草案。</p>	
	一、傳播事業 營運計畫 申設換照	依照現行廣播電視法、衛星廣播電視法相關規定辦理。	<p>一、辦理無線廣播電視事業評鑑換照審查作業：108年度共召開13次無線廣播電視事業評鑑審查諮詢委員會議(電視8次，廣播5次)，完成無線廣播事業評鑑案計28件(電視4件，廣播24件)。</p> <p>二、辦理衛星廣播電視事業申設、換照作業：108年度共召開13次衛星廣播電視事業及境外衛星廣播電視事業申設、換照審查委員會議，共完成10個衛星頻道申設及55個衛星頻道換照。</p>	
	二、節目及廣告管理	一、透過「傳播內容申訴網」等陳情管道，全民共同監督不良通訊傳播內容，	本會自98年1月起，彙整傳播內容申訴網之資訊，並按季、按年發布傳播內容申訴分析報告，藉以反映民眾陳情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度

全 30 頁 第 9 頁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並發布「傳播內容申訴分析報告」季報及年報。</p> <p>二、公布電視新聞頻道觀測報告。</p> <p>三、辦理「108年電視內容製播暨營運發展交流研討會」事宜。</p> <p>四、召開「廣播電視節目廣告諮詢會議」。</p> <p>五、查處廣電媒體違法內容。</p> <p>六、委託辦理電視頻道節目廣告錄影監測及查詢資料。</p>	<p>案件之處理情形。</p> <p>為有效監理電視新聞內容表現，了解新聞頻道播送內容情形，自108年3月起，辦理電視新聞頻道觀測報告，透過客觀、科學化的統計分析，以資訊揭露協助社會瞭解廣電媒體新聞報導表現，並做為本會政策分析及後續監理之參考。</p> <p>於108年10月2日~3日召開，課程主題包含法規專題演講、名人講堂、新聞事實查證、性別與兒少及創新營運模式，共計約140人參與本會議，回收意見調查表約109份，與會者就本次研討會活動整體安排規劃之滿意度達100%，業者均認為研討內容對於業務執行與增進專業知識有所助益，許多業者於會後另與講座交流請益，互動溝通良好。</p> <p>定期邀集公民團體、專家學者及節目實務工作者等不同領域專業人士代表召開是項會議，針對涉嫌違法之節目或廣告內容提供諮詢意見，108年度計召開16次會議。</p> <p>108年度核處無線廣播、無線電視事業及衛星廣播電視事業播出違反相關規定之節目、廣告計107件，罰鍰計新臺幣2,791萬5,000元。</p> <p>委託潤利艾克曼國際事業有限公司針對142個頻道節目24小時側錄並予存檔60天，且</p>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度

全 30 頁 第10頁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三、推動促進兒少上網安全</p> <p>四、辦理廣電媒體專業素養培訓與公民培力推廣計畫</p>	<p>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46條規定，召集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委託民間團體成立內容防護機構。</p> <p>一、以研討會或工作營隊等具有學習互動效果方式辦理廣電從業人員專業訓練。</p> <p>二、辦理徵選優良作品以進行公民培力，宣導防制假訊息之媒體素養。</p>	<p>提供62個頻道廣告監測日報表，隨時供本會調閱需要。</p> <p>依規定召集內政部、教育部、文化部、經濟部及衛生福利部等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共同籌辦內容防護機構，並委託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辦理「iWIN網路內容防護機構」業務，該機構108年受理民眾申訴及通報網路內容問題申訴案件共計3,139件。</p> <p>一、截至108年底，本計畫已完成北、中、南計10場廣電業者專業訓練，參與總人數達441人次，課程滿意度達95%。透過具有學習互動效果之方式，推動廣電從業人員專業訓練，強化其事實查核之專業意識與技能、公平原則、性別平權或其他相關法令智能，以促成廣電事業製播優質節目，傳播正面價值。</p> <p>二、為培養公民媒體素養，辦理明辨假訊息作品徵件推廣，以「真相最可貴！明辨假訊息」為主題，區分「平面設計」與「教案設計」2類進行作品徵選，擇取優良作品6件、人氣獎4件，提醒民眾面對各種爭議訊息時，應具備「懷疑、翻查、明辨」三要領，以及「不相信、不轉傳、不製造」，提升民眾思考與判斷各方訊息的能力，達成公民培力之</p>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度

全 30 頁 第 11 頁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五、辦理傳播內容監理業務相關委託研究	<p>一、2019年廣播發展趨勢與收聽行為調查委託研究。</p> <p>二、數位經濟時代下的臺灣購物頻道產業之發展現況與展望委託研究。</p> <p>三、「107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競選期間電視新聞報導觀察統計」委託研究。</p>	<p>目的。</p> <p>延續先前廣播電臺收聽行為調查研究，針對聽眾收聽無線廣播電臺之收聽行為（包括收聽的電臺、時段、時間長短、動機、情境、載具、節目的偏好等）、對節目與廣告的滿意度，及期望或建議廣播產業未來拓展哪些面向的服務，以吸引聽眾持續收聽，進行調查與分析，調查分析結果並可供廣播業者據以審視並規劃電臺未來的營運及內容走向，使廣播產業的發展更符合時代脈動，以協助廣播產業健全發展。</p> <p>電視購物頻道有別於一般衛星電視頻道，為無店面零售業的一種通路，收視者並非被動地觀賞廣告，而是以電視為一個銷售/購物平臺介面，搭配電話下單、說明、交易等服務，其互動性有別於一般電視頻道。然而其特殊的商業型態，也衍生出包括消費者個人資料保護、詐騙、資訊安全防護等等問題。本研究期以多方面之分析，對於產業歷史發展、市場競爭現況、各家經營策略與未來展望，進行整體研究，作為本會監理之參考。</p> <p>107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選情激烈，本會接獲部分民眾陳情，認為電視新聞報導對於特定候選人之報導比重不一，有明顯失衡現象。為了解選舉競選期間內，各主要新聞頻道播送選舉新聞之情形</p>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度

全 30 頁 第12頁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四、新聞公平原則參考準據、處理程序與資訊揭露委託研究。</p> <p>五、108年度推動媒體素養之政策研析委託研究。</p>	<p>，透過本研究，以量化方式呈現選舉新聞各式數據的統計分析結果，以利作為本會監理及政策擬定之參考。</p> <p>透過本研究蒐集整理國內外研究對象對於新聞平衡報導、公平原則之具體法律規範、業者自律機制、他律參與作法、實際案例，並召開座談會蒐集實務意見，研擬「有關新聞報導公平原則之製播參考原則」與「本會處理違反新聞報導公平原則之程序」。</p> <p>本研究旨在研析我國與全球各主要國家推動媒體素養之政策與作法，分別從政府單位、公民團體與媒體業者等三方角色著手，了解其於媒體素養之作為與發展方向；同時，亦透過相關文獻資料研析，了解各國及我國於跨部門溝通合作與公私協力方法等，並就假訊息之防制提出建議。最後綜整各國發展經驗，並透過焦點團體訪談，邀集國內政府單位、公民團體與媒體業者等相關利益團體共同討論，以研擬並提出我國媒體素養之政策建議，供主管機關參考。</p>	
	六、與傳播內容監理相關研討活動、研究獎、補助	<p>一、補助中華傳播學會辦理2019中華傳播學會年會國際學術研討會。</p> <p>二、補助第18屆卓越新聞獎活動。</p>	<p>以「媒體匯流風的再思考」為主題，研討會2天，共召開39場次，本次研討會共85篇入選論文發表，實際出席人次272人。</p> <p>頒獎典禮於108年11月20日舉行，108年度共有507件作品報名參賽，得獎作品涵蓋台</p>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度

全 30 頁 第 13 頁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六、法制業務計畫		健全通訊傳播監理法制。	<p>灣或週邊國家所面臨的主要議題或重大事件，展現了台灣新聞工作者這一年的努力成果。</p> <p>一、推動通訊匯流法制革新：制定「電信管理法」及「數位通訊傳播法」二草案：本會於106年4月18日函報行政院轉請立法院審議，立法院於106年12月1日第9屆第4會期第11次院會決議「交付審查」。</p> <p>(一)數位通訊傳播法草案，於107年5月24日審查完竣，並於同年11月2日提報院會決議「交黨團進行協商」。</p> <p>(二)電信管理法，經立法院於108年5月31日完成三讀程序，總統於108年6月26日公布。</p> <p>二、按電信管理法業於108年6月26日經總統公布，為因應新法施行，本會於108年11月27日第884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本會「配合電信管理法制定之108-109年法規整理計畫」，數量將視後續修法情形調整，整理提報情形如下：</p> <p>(一)法規命令50件。</p> <p>(二)實質法規命令29件 - 技術規範27件、公告2件。</p> <p>三、依「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法制作業要點」第2點規定：「本會各處室（以下簡稱提案單位）應</p>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度

全 30 頁 第 14 頁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於每年度開始前，提出當年度立法計畫及法規整理計畫，由法律事務處彙整後，提請委員會議討論，於決議後於本會會外全球資訊網中、英文網站（以下簡稱會外網站）公告。」，本會108年立法計畫及法規整理計畫經108年4月24日第852次委員會議決議通過，並已上載中英文版本於本會會外網站公告周知，前揭立法計畫及法規整理計畫包括完成發布施行之法規命令13件，及發布或下達之行政規則2件。主要修正重點如下：</p> <p>(一)法規命令部分：主要係為配合行政院規劃於108-109年進行5G釋照期程，修正行動寬頻業務管理規則、無線電頻率使用費收費標準；因應實務電信基礎網路設置運用所需，修正行動寬頻系統審驗技術規範；為鼓勵電信業者積極改善隧道內之行動通訊訊號品質，將光纖增波器(fiber repeater)納入電臺免設置許可範圍，修正電臺免設置許可之項目；因應PHS通信業務及2G業務已終止服務，廢止1900MHz數位式低功率無線電話(PHS)系統審驗技術規範、1900MHz數</p>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度

全 30 頁 第 15 頁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位式低功率無線電話業務管理規則及行動通信業務管理規則；為將行動寬頻納入普及服務項目，以改善偏鄉行動通訊服務品質，修正電信普及服務管理辦法；為切合數位技術發展趨勢及接軌國際間普遍作法，修正電視節目分級處理辦法；為放寬節目廣告化認定標準，修正電視節目廣告區隔與置入性行銷及贊助管理辦法及廣播節目廣告區隔與置入性行銷及贊助管理辦法；為放寬播送本國節目之查核期間由原先每半年修正為一年，修正無線電視事業及衛星頻道節目供應事業播送本國自製節目管理辦法之相關規定。</p> <p>(二)行政規則部分：本會為審查申請通訊傳播事業研究發展活動支出適用投資抵減案，需審究申請人最近三年是否有違反環境保護、勞工或食品安全衛生相關法律且情節重大之情事，爰修正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審查通訊傳播事業研究發展活動支出適用投資抵減作業要點，就違法且情節重大之審查原則、資格條件爭議案審查方式等審查作業增訂相關規定，俾利執行。又</p>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度

全 30 頁 第16頁

業務計畫	計畫名稱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七、地區監理計畫	<p>一、行動通信網路業務基地臺之監理</p> <p>二、取締非法廣播電臺</p>	<p>對三區處轄內已有電臺執照之行動通信業務基地臺，隨機抽樣選定基地臺，查核基地臺設備是否相符，藉以落實基地臺設備之運用符合法令之規定。</p> <p>因非法廣播電臺隨時都有復播可能，本會持續辦理「加強監測、密集巡查」，俾有效遏止復播情事。</p>	<p>依本會106年「匯流下通訊傳播事業服務品質監理機制之委託研究案」期末研究報告建議事項採行表之建議，修正固定通信業務服務品質規範，納入相關建議指標。</p> <p>108年完成查核650臺（北、中、南區）基地臺，查核基地臺地址、設備廠牌型號、射頻單體數量是否與電臺執照相符，電臺執照影本是否置於該電臺設備外觀明顯處，基地臺射頻設備是否經型式認證合格，天線架設是否符合規定，備用電源是否裝設，及電波功率密度量測，促使業者重視基地臺設備之管理，進而維護消費者權益。</p> <p>108年1月至12月，三區監理處經每日電波監測作業及每月例行巡查，全年度均無非法廣播電臺，並有效遏止復播情事。</p>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度

全 30 頁 第 17 頁

(二) 關鍵績效指標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促進數位匯流	釋出行動寬頻執照、完備數位匯流環境	100%	<p>一、衡量指標說明： 配合通訊傳播產業發展趨勢，就世界主要國家及我國第五代行動寬頻關鍵議題，研析5G行動寬頻釋照趨勢及其機制，並據以公布我國5G釋照規劃。</p> <p>二、達成情形： (一)於108年8月6日召開5G釋照規劃初步構想之公開說明會。 (二)於108年8月13日召開「『108年度行動寬頻業務釋照得標者』設置網路及共用頻率原則」公開說明會。 (三)於108年9月3日公布5G釋照規劃，並將「行動寬頻業務管理規則」修正條文刊登於行政院公報外。</p> <p>三、達成效益： (一)與產官學研各界討論5G行動寬頻釋照機制及其管制架構等各項議題，謹慎考量各界所提意見，俾利行政措施能顧及所有面向。 (二)完成5G行動寬頻釋照趨勢及其機制研析，並修正「行動寬頻業務管理規則」，確立我國5G釋照規則，使有意參與競價者得以遵循，順利進行5G競價作業，推動我國邁入5G新紀元。</p>
	整備及規劃無線通傳頻譜資源	25MHz	<p>一、衡量指標說明： 隨著網際網路行動化及雲端運算廣泛應用，推動行動通訊網路的高度普及與新型態無線通訊服務的推陳出新，帶來行動數據流量快速成長，造成無線電頻譜需求若渴，但頻譜資源珍貴稀有且數量有限，爰有必要對我國無線電頻譜進行整備與規劃，以在有限的頻譜資源內發揮最大效益，滿足消費者行動上網需求與日俱增的趨勢。</p> <p>二、達成情形： (一)完成蒐集並研析國際間3.3-3.4GHz頻段頻譜使用情形及發展趨勢，包含歐洲地區、美洲地區、亞太地區等先進國家。 (二)透過電波監測系統，於臺灣本島、沿岸、離</p>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度

全 30 頁 第18頁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島及外島等地區，進行電波監測作業，藉由多次反覆監測查核、討論與釐清，確認 3.3GHz 至 3.4GHz 頻段專用電臺使用或其他異常干擾訊號情形，於既定期限內完成該頻段整備作業。</p> <p>三、達成效益： 本會綜合考量接軌國際、設備生態成熟度、市場秩序及提升頻譜使用效率等面向，參考目前國際行動通信頻譜配置趨勢及產業鏈之完整性，完成 3.3-3.4GHz 頻段之需求評估、整備及使用規劃，共計 100MHz 頻寬，奠定未來第五代行動通信(5G)發展基礎，將帶動社會及產業真正的數位轉換，驅動新的未來應用，成為商業與社會數位化的關鍵，滿足社會大眾行動上網使用需求，並符合本會「促進匯流」之施政目標。</p>
<p>促進通傳市場公平競爭及健全通傳產業發展</p>	<p>建構促進服務競爭基礎架構及健全產業匯流發展</p>	<p>3項</p>	<p>一、衡量指標說明： (一)完成有助於匯流競爭之資費調整方案項目數 2 項。 (二)完成第一類電信事業價格調整上限 (X 值) 規劃草案。</p> <p>二、達成情形： (一)就有助於匯流競爭之資費調整方案項目數完成 2 項，已於 108 年 4 月 3 日通傳會第 849 次委員會議決議核定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相關價格說明如下： 1. 電路費：調降光世代電路零售價月租費降幅約 1.88%~2.1%。調降國內數據電路批發價月租費降幅約 3.8249%~3.9841%。 2. 互連費：調降網際網路雙方互連批發價降幅約 30.25%。</p> <p>(二)就第一類電信事業價格調整上限 (X 值) 規劃草案部分： 1. 108 年 3 月 29 日完成蒐集世界主要國家電信服務市場資費監理趨勢，包括美國、英國及日本等電信資費監理資料。 2. 108 年 4 月 29 日至 5 月 24 日共舉辦 7 場次電信服務資費管理機制座談會，與業者交流意見。 3. 108 年 6 月完成整理並分析固網業者與行網業</p>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度

全 30 頁 第 19 頁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者營運資料。</p> <p>4. 108年8月底完成X值徵詢文件初稿及設算，並於10月3日提請電信資費及價格監理機制工作小組討論。</p> <p>5. 價格調整上限制調整係數(X值)徵詢文件經108年10月16日第878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於10月17日對外公開徵詢14日，以廣徵博見。</p> <p>6. 108年10月28日召開「價格調整上限制調整係數訂定及監理架構」意見諮詢會議，與主要業者交換意見。</p> <p>7. X值調整草案業於12月11日經第886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並循法制作業程序對外辦理預告公布完竣。</p> <p>三、達成效益：</p> <p>(一) 有關108年4月份核定之固網市場主導者中華電信之資費，透過光世代電路零售價月租費調降，使用戶得以較低費用使用相同速率或者用同等價格使用較高速率服務，讓產業及人民得享有質優價廉、多元選擇及創新的各種數位經濟服務，創造民眾與業者雙贏局面。此外，網際網路雙方互連批發價比照亞太地區之費用持續大幅調降，降低互連業者經營成本，建立良好的網際網路互連環境，預期將帶動台灣網際網路服務發展，提升國家整體競爭力。</p> <p>(二) 有關本次X值調降草案針對提供市內網路、長途網路業務市場主導者，對其所提供的xDSL零售電路月租費進行調降，調降幅度為「2.15%減消費者物價指數之年增率」；其他含市內、長途數據電路、網際網路互連頻寬費用等5項批發服務，調降幅度則為「7.48%減消費者物價指數之年增率」。另外，針對「下行速率12Mbps(含)以下及300Mbps(含)以上之零售電路月租費」、「下行速率2Mbps(含)以下之批發電路月租費」，與「其他主要資費項目(含ADSL電路月租費)」之調整係數為消費者物價指數之年增率(即不得調漲)。希望透過經濟誘因，引導低速率</p>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度

全 30 頁 第20頁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ADSL寬頻上網用戶，升級到高速率光纖寬頻上網服務，鼓勵電信業者持續投入光纖布建，促進我國整體光纖產業升級。</p> <p>(三)本次X值調降案係以批發價格調降為重點，接軌國際朝向批發價格管制之監理趨勢，透過批發價格調降，讓其他電信業者得以租用更便宜電路及互連頻寬，引導零售價格的下降。藉此帶動各種創新與競爭，有助於我國數位經濟發展，呼應本會「開放、連結、創新」的施政理念，及促進數位匯流市場公平競爭之目標。</p>
	整備通傳產業發展資訊	100%	<p>一、衡量指標說明： 定期檢視本會外網統計資料專區內三大類共計八大項之資訊內容適切性，並依據前述檢視結果增修或更新八大項之資訊內容並公開資訊。三大類八大項資訊：包括通訊傳播事業概況總覽類(傳播事業概況、通訊事業概況等兩項資訊)、電信年度統計圖表類(營收、服務用戶數、服務普及率、話務量、ARPU等五項資訊)及通訊傳播市場消費者使用概況類計一項資訊【目標值=年度完成上述八大項資訊內容更新或增修之資訊項數÷8】。</p> <p>二、達成情形： 完成八大項資訊之更新與公布，達成率為100%。包括傳播事業概況、通訊事業概況、電信營收、服務用戶數、服務普及率、話務量、ARPU及通訊傳播市場消費者使用概況等八項資訊之更新與公布。</p> <p>三、達成效益： 本會出版品如通訊傳播績效報告、市場報告官網公布之資訊如通訊傳播統計及相關調查研究結果，概以本計畫所更新公布之通訊傳播相關營收、用戶數、普及率、ARPU、通訊傳播事業概況等資訊為主要參考數據架構，進行相關供需面比較及產業現況分析。本會並據以提供國際主要機構如ITU資料庫參考運用、出席國際會議如APEC TEL 國際交流場合之議題討論及國內外通訊傳播相關學術或研究單位之加值分析應用；新增國際通傳</p>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度

全 30 頁 第 21 頁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產業動態觀測計畫之推動，有助掌握國際通訊傳播產業發展最新動向，並建立長期性觀測分析之資訊能量，結合國內通傳市場發展趨勢與調查，有助於本會瞭解消費者需求、產業概況及市場變化趨勢，以作為政策規劃及監理決定之參據；建立互動式視覺化網站，呈現所蒐集之各項資訊，網站設計以使用者為導向，不僅吸引及便利公眾使用，更達到資訊公開與資料分享最佳效益。</p>
保障國民通訊傳播權益	提升大眾運輸場所行動寬頻服務品質	100%	<p>一、衡量指標說明： 每月定期召開協調會議(目標值=本會召開協調會議次數÷12×100%)。</p> <p>二、達成情形： (一)召開12場「無線寬頻基礎建設小組會議」。 (二)協調交通部臺鐵局釋出27處臺鐵沿線之土地及建物(含隧道)，供電信業者設置基地臺，以改善臺鐵沿線之行動訊號涵蓋。 (三)改善臺鐵宜蘭線行動寬頻訊號涵蓋率達9成以上，並優化臺鐵北迴線、花東線及南迴線(大武車站至菩安號誌站)之行動寬頻訊號，其中，「臺鐵南迴線(大武車站-菩安號誌站)行動寬頻訊號開通」更獲國內外媒體報導及肯定。</p> <p>三、達成效益： (一)紓解電信業者尋覓基地臺之困境。 (二)提升大眾運輸場所行動寬頻服務品質。</p>
	推動建築物電信設備光纖化	75%	<p>一、衡量指標說明： 光纖入戶審查及審驗合計件數成長率=(年度光纖入戶審查及審驗合計件數-104年度同類型件數)÷104年度同類型件數×100%。為提升績效指標，未來衡量指標將修訂為光纖入戶審查及審驗合計件數成長率與前一年度同類型件數比較，並以年增10%為度。</p> <p>二、達成情形： (一)108年度建築物電信設備光纖入戶審查及審驗件數合計8,161件(審查5,504件；審驗2,657件)，較上一年度同類型件數5,351件(審查4,243件；審驗1,108件)成長比率達52%，比104年同類型件數248件(審查160件；審驗88</p>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度

全 30 頁 第22頁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件)成長比率達3,190%，已超過預定成長目標比率。</p> <p>(二)本會為提升受託辦理建築物電信設備審查審驗業務之審驗機構的服務品質及效能，108年已實地查核屏東縣、高雄市東區、台南市南區、北區、台中市中區、台北市北區、南區、新北市北區、南區及花蓮縣等10處審驗機構受理點，並請其就所查缺失進行改善。</p> <p>(三)國內部分縣市政府建管單位受理新建築物使用執照申請時，尚未要求申請人應檢附建築物電信設備審驗合格文件，為促使全國各縣市能有更一致性作法，有助於實現行政院「光纖入戶」政策目標，使民眾享有高品質之通訊傳播服務。本會於108年3月5日發函至內政部營建署、各縣市政府及各公、協會，宣導建築物電信設備「光纖入戶」政策（文號:10863004260）。</p> <p>(四)另為強化受託機構人員應具備之專業智能，已責成受託機構於108年5月14-16日及11月13-15日，假台北、台中、高雄等地舉辦電信審查/審驗教育訓練。另為強化其辦理受託業務時應有之廉政倫理觀念，本會亦於11月場次，講授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暨相關案例。</p> <p>三、達成效益： 完成年度施政計畫預定目標，且每年同類型件數均有顯著成長，對促進光纖網路到戶之普及發展實有助益。</p>
	推動媒體識讀素養	94%	<p>一、衡量指標說明： 為督導受補助單位提供之媒體識讀教育課程，能有效提升課程受訓人員之媒體素養能力，以課後辦理檢測方式，要求媒體識讀課程受訓人員之通傳近用正確觀念檢測及格率「(受宣導者之通傳近用正確觀念檢測及格人數÷受宣導者問卷回收數)×100%」至少達一定百分比，以呈現參與研習民眾對媒體識讀研習課程理解程度。</p> <p>二、達成情形： (一)於108年1月30日公告「108年度受理媒體識讀教育研習活動補助申請」，並於2月19日將補</p>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度

全 30 頁 第23頁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助申請公告及相關表件函知廣電事業、各大專院校等補助對象，並函請衛生福利部、教育部、內政部、文化部、原住民族委員會協助轉知所屬機關及公協會。</p> <p>(二)108年度補助辦理媒體識讀教育研習共12案，總計補助金額585,888元。</p> <p>三、達成效益： 108年度參與媒體識讀研習課程學員總人數為1,333人，參與通傳近用或媒體識讀正確觀念檢測學員計1,490人次（因部分受補助單位係採隨堂檢測方式，故受檢測人次超出活動總參與人數），檢測及格計1,461人次，及格率達98%。</p>
維護消費者權益	落實消費者權益保護機制	2項	<p>一、衡量指標說明： 推動提升消費者滿意度之具體措施，包括：</p> <p>(一)檢討修正電信業者業務營業規章及服務契約。</p> <p>(二)辦理通信業者帳務查核。</p> <p>二、達成情形：</p> <p>(一)完成新增行動寬頻業務營業規章第41條第2、3項規定：「用戶同意各項通信紀錄均以本公司電腦紀錄資料為準。但如有本規章第五十二條被盜拷、冒用，第五十三條遺失或被竊之情形者，依其規定辦理。 用戶查詢本人之發信通信紀錄者，本公司得以電話、網路或直營門市提供申請；經本公司核對身分資料後於十五日內提供之。 前項資料本公司得以電子或紙本方式提供；查詢費用及繳費期限以本公司網頁或直營門市揭露為之。」</p> <p>(二)完成修正行動寬頻服務(5家)及市內網路業務服務契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修正服務契約第27條：明確訂定行動寬頻服務用戶查詢本人之發信通信紀錄之申請程序、資料提供方式(電子或紙本)、提供期限、查詢費用及繳費期限等事項。 修正服務契約第7條：明確訂定導入電子身分識別(電子簽章)申請行動寬頻服務。 修正服務契約第50條：明確訂定市內網路業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度

全 30 頁 第24頁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務用戶未繳清費用得暫停其通信、終止租用之期限，以及簡碼應用服務變更。</p> <p>(三)完成通信業者帳務查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於108年3月22日邀集5家行動通信業者及4家固定通信業者召開「研商108年度電信事業帳務系統查核事宜」會議，研商實施計畫草案。 2. 本案撥打測試部分，須利用各公司提供之門號，並在不同服務間互相撥打測試，進而比對各業者產製之CDR資料，經本會召開相關會議協調業者間工作分配及查核工作始得完成。5家行網業者於108年6月13日全體辦理撥打作業，4家固網業者於108年7月23日前完成4場撥打作業。行網業者及固網業者合計完成撥打3,046通電話。 3. 帳單複核部分，本次帳務稽核分為一般帳單及客訴帳單等，共計查核450筆，固網業者及行網業者分別於108年8月6日至23日間於本會完成帳單正確性比對作業。 4. 具體績效：國人逐漸以行動上網為主流之需求，本案透過研析3GPP等國際組織對行動上網CDR之定義，檢視目前各電信業者上網CDR之帳務作業均符合相關標準。電信業者帳務正確與否，攸關消費者權益甚鉅，本會持續督導各業者之帳單正確性，以達成通訊傳播基本法揭示「促進通訊傳播健全發展、維護國民權利、保障消費者利益、提升多元文化、弱勢權益保護及服務之普及」目標。 <p>三、達成效益： 透過檢討修正電信業者業務營業規章及服務契約，改善並維護消費者的權益，並辦理通信業者帳務查核等措施，確保電信事業帳務系統正確性，消弭消費者對電信帳務計價正確性之疑慮。</p>
	強化電信事業資通安全管理	95%	<p>一、衡量指標說明： 機房抽檢結果之合格率至少達95%以上，合格率=(每年度抽檢結果符合資通安全規定之機房數/每年度抽樣檢查之機房總數)×100%。</p> <p>二、達成情形：</p>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度

全 30 頁 第25頁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強化廣電事業自律機制與營運效能	72%	<p>(一)擬訂108年度固定通信事業機房安全行政檢查實施計畫並於108年3月22日簽報奉核定。</p> <p>(二)今年針對固定通信業務經營者行政查核19座電信機房，108年11月29日已全數完成19座機房查核，且合格率達100%。</p> <p>三、達成效益：</p> <p>(一)查核固定通信業務經營者電信機房管理與進出管制、電信設備委外管理及資通安全管理，降低固定通信業務資安事件肇生可能性。</p> <p>(二)有效提昇固定通信業務經營者之資通安全防護，保障消費者權益。</p> <p>一、衡量指標說明： 為瞭解與會人員對研討會之滿意度，爰進行問卷調查，以(表達滿意之問卷數/有回應意見之問卷數)*100%，以瞭解與會人員對於研討會安排及相關課程設計等表示同意之情形。</p> <p>二、達成情形： 有回應意見之與會者就研討會活動滿意度為99.20%，顯示與會人員對於本會本次研討會安排及相關課程設計，認為可瞭解相關資訊，提升知能，具實用性，可增進個人業務執行，對事業有所助益；相關問卷結果顯示目標確已有效達致。</p> <p>三、達成效益： 本次研討會之課程安排，係以「數位匯流下之廣播營運發展與節目製播」為核心價值規劃，課程安排切合目前廣播事業之需要；邀請之講者亦為廣播領域對此有所研究、有實務經驗之專家學者，爰與會者多認可本會此次研討會對廣播事業帶來之效益，對於本會本次研討會安排及相關課程設計，認為可瞭解相關資訊，提升知能，具實用性，可增強廣播產業競爭力，協助廣播業者因應新媒體急遽發展下之大環境，對事業有所助益，成效具體顯著。</p>
建構多元與普及的通傳近用環境，促進通傳服務的普及	推動偏遠地區寬頻建設	75%	<p>一、衡量指標說明： 20Mbps以上寬頻累計完成點數。</p> <p>二、達成情形：</p>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度

全 30 頁 第 26 頁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與近用			<p>為保障國民基本通訊權益，使全體國民得按合理價格公平享有一定品質之必要電信服務，本會持續督導電信普及服務提供者，強化偏遠地區村里或部落鄰寬頻網路建設，將寬頻下行速率提升至20Mbps以上，以提升偏鄉寬頻網路服務品質。</p> <p>三、達成效益： 本會督促業者積極改善偏鄉寬頻網路環境，及提升偏鄉各村里可供裝20Mbps以上既有寬頻戶為基礎之寬頻上網平均涵蓋率，截至108年12月，總計完成偏鄉12個20Mbps以上寬頻升速建設點，並達成85%寬頻涵蓋率，超過年度目標值(75%)。</p>
	促進有線廣播電視普及發展	80%	<p>一、衡量指標說明： 花東地區有線廣播電視數位普及率=（數位機上盒訂戶數÷訂戶數）x100%。</p> <p>二、達成情形： 為達到有線廣播電視普及發展之宗旨，本會運用有線電視經營者提撥當年1%營業額所成立之「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賡續辦理補助偏遠及離島地區有線電視普及發展之建置費及維運虧損之費用，並為推廣有線電視數位化，已規劃相關等補助，並藉由政府與有線電視系統業者共同協力，以期讓民眾享受更優質、更多元之有線電視收視品質及內容。</p> <p>三、達成效益： 本會賡續推動我國有線電視數位化，花東地區有線電視數位化普及率已達100%。</p>
	推動無障礙網頁標章認證檢測服務	2,200個	<p>一、衡量指標說明： 為使我國無障礙網頁開發與國際規範接軌，本會訂定「網站無障礙規範2.0版」並辦理無障礙網頁標章認證檢測服務，戮力為身心障礙者營造一個無障礙的網路環境，掃除身心障礙者使用網站的困難。</p> <p>二、達成情形： (一)辦理6場次「網站無障礙規範2.0版暨行動版應用程式(APP)無障礙開發指引」說明會；辦理10班次「網站無障礙規範2.0版」訓練課程</p>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度

全 30 頁 第 27 頁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辦理40人次網站無障礙規範2.0版身障者檢測回訓課程。</p> <p>(二)全年度人工檢測作業，實際處理2,423件；身障人士檢測，實際處理800件；客服諮詢案件共2,393件。</p> <p>(三)召開4場專家諮詢座談會，研商擴充「無障礙網頁檢測軟體之功能」及網站無障礙規範2.1版草案。</p> <p>三、達成效益： 本案全數工作項目達標。本會賡續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授權訂定之「各級機關機構學校網站無障礙檢測及認證標章核發辦法」及相關規定持續該案服務不中斷，確保國民資訊近用權益。</p>
提供數位化便民服務，提升政府行政效能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管理線上申辦服務系統使用率	19.5%	<p>一、衡量指標說明： 考量上網申辦服務為政府推動便民服務之一環，納入本會電信管制射頻器材管理之經營許可及進口許可兩項服務做為績效衡量指標之範圍。</p> <p>二、達成情形： 依預定時程，達成電信管制射頻器材管理線上申辦服務系統使用率。經統計，108年度經營許可業務線上申辦率6.68%，進口許可業務線上申辦率33.40%，爰電信管制射頻器材經營許可、進口許可業務線上申辦率之平均數為20.04%。</p> <p>三、達成效益： 提供業者及民眾運用網際網路線上申辦業務，提升政府行政效能，提高為民服務品質。</p>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度

全 30 頁 第 28 頁

二、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情形：

(一)基金來源：

預算數 408,639,000 元，決算數 342,020,597 元，較預算數減少 66,618,403 元，占預算數 16.30 %。茲將各科目收入情形說明如下：

1、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預算數 401,036,000 元，決算數 333,003,315 元，較預算數減少 68,032,685 元，占預算數 16.96 %，主要係本會於 108 年 4 月 30 日修正「無線電頻率使用費標準」，調整行動通信「每 MHz 頻率使用費」及「頻段調整係數」等計費係數，以因應未來 5G 技術發展，致頻率使用費較預估數減少所致。

2、財產收入：

預算數 6,536,000 元，決算數 5,065,953 元，較預算數減少 1,470,047 元，占預算數 22.49 %，主要係利息收入較預估數減少所致。

3、其他收入：

預算數 1,067,000 元，決算數 3,951,329 元，較預算數增加 2,884,329 元，占預算數 270.32%，主要係沒入金固電信(股)公司市內網路業務履行保證金、慶聯有線電視(股)公司繳回 106、107 年度辦理本會補助媒體識讀教育研習活動所致。

(二)基金用途：

預算數 492,510,000 元，決算數 478,259,129 元，較預算數減少 14,250,871 元，占預算數 2.89 %。茲將各計畫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1、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

預算數 116,958,000 元，決算數 105,100,823 元，較預算數減少 11,857,177 元，占預算數 10.14 %，主要係原預計 108 年執行 SOC 監控、鑑識服務費用，因原契約履約期限至 109 年 1 月 3 日，爰新服務案延至 109 年度支用；行政系統增修功能等案招標結餘所致。

2、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

預算數 91,340,000 元，決算數 83,755,838 元，較預算數減少 7,584,162 元，占預算數 8.30 %。

3、平臺事業監理計畫：

預算數 31,282,000 元，決算數 29,768,768 元，較預算數減少 1,513,232 元，占預算數 4.84 %。

4、通訊傳播射頻與資源業務監理計畫：

預算數 101,423,000 元，決算數 107,755,465 元，較預算數增加 6,332,465 元，占預算數 6.24 %。

5、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預算數 37,621,000 元，決算數 53,365,862 元，較預算數增加 15,744,862 元，占預算數 41.85 %，主要係新增新聞頻道播送情形觀測統計採購案，經行政院於 108 年 4 月 25 日以院授主基法字第 1080200409 號函核准，所需經費以超支併決算方式處理所致。

6、法制業務計畫：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度

全 30 頁 第 29 頁

預算數 4,327,000 元，決算數 4,234,678 元，較預算數減少 92,322 元，占預算數 2.13%。

7、地區監理計畫：

預算數 109,559,000 元，決算數 94,277,695 元，較預算數減少 15,281,305 元，占預算數 13.95%，主要係北、中及南區處原編列採購電動車種之公務車輛，因業務特殊性改採購燃油車種之結餘；修理保養及保固費、材料及用品費按業務實際需要擲節支付所致。

(三)本期短絀：

預算短絀數 83,871,000 元，決算短絀數 136,238,532 元，由以前年度基金餘額支應。

三、現金流量結果：

本期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8,411,515 元，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362,236 元，流入流出互抵後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53,049,279 元。

四、資產負債情況：

(一)資產部分：1,321,659,846 元。

1、流動資產 1,320,790,316 元：包括銀行存款 1,320,175,005 元，應收帳款 567 元，應收利息 607,444 元，其他應收款 7,300 元。

2、其他資產 869,530 元：包括催收款項淨額 647,143 元，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222,387 元。

(二)負債部分：195,967,962 元。

1、流動負債 161,399,507 元：包括應付代收款 21,547,288 元，應付費用 139,852,219 元。

2、其他負債 34,568,455 元：存入保證金 34,568,455 元。

(三)基金餘額部分：即累積餘額 1,125,691,884 元。

五、資本資產及長期負債概況：

資本資產期初餘額 627,826,511 元，以前年度累計折舊 296,962,149 元，本年度增加機械及設備 4,136,278 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8,256,429 元、雜項設備 1,014,646 元、購建中固定資產 35,428,839 元、電腦軟體 6,701,834 元，共 55,538,026 元；本年度減少機械及設備 85,720,395 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9,573,333 元、雜項設備 1,002,138 元、購建中固定資產 2,487,461 元、電腦軟體 8,243,343 元，共 107,026,670 元，本年度提列折舊 45,709,056 元、減少累計折舊 90,285,561 元，共 44,576,505 元，期末餘額 323,952,223 元。

六、其他：

(一)通訊傳播射頻與資源業務監理計畫超支 6,332,465 元，主要係辦理委託民間驗證機構辦理電信終端設備及低功率射頻電機設備審驗，實際支用情形係申請設備審驗者繳費後始支付受委託檢驗機構，因本年度審驗件數較預估數增加，故實際支用數亦較預算數增加，本會 108 年 12 月 24 日第 1084302733 號同意先行動支。

(二)傳播事務監理計畫超支 15,744,862 元，主要係辦理「新聞頻道播送情形觀測統計」採購案，委託廠商得利用人工智慧(AI)資訊等技術，開發轉譯軟體及建置新聞頻道播送情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度

全 30 頁 第30頁

形資料庫，將所觀測之新聞內容供本會政策研析及擬定之參考，並於網站公開相關統計分析報表，協助社會瞭解電視媒體新聞報導表現，並告知公眾帶動他律作為，行政院108年4月25日院授主基法字第1080200409號函同意先行動支。

主 要 表

本頁空白

通訊傳播監

基金來源、

中華民國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金 額	%	金 額	%
基金來源	408,639,000	100.00	342,020,597	100.00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401,036,000	98.14	333,003,315	97.36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收入	401,036,000	98.14	333,003,315	97.36
財產收入	6,536,000	1.60	5,065,953	1.48
財產處分收入	-	-	9,990	-
利息收入	6,536,000	1.60	5,055,963	1.48
其他收入	1,067,000	0.26	3,951,329	1.16
雜項收入	1,067,000	0.26	3,951,329	1.16
基金用途	492,510,000	120.52	478,259,129	139.83
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	116,958,000	28.62	105,100,823	30.73
購建固定資產	38,185,000	9.34	37,273,850	10.90
其他	78,773,000	19.28	67,826,973	19.83
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	91,340,000	22.35	83,755,838	24.49
購建固定資產	5,540,000	1.36	27,548	0.01
其他	85,800,000	21.00	83,728,290	24.48
平臺事業監理計畫	31,282,000	7.66	29,768,768	8.70
購建固定資產	-	-	-	-
其他	31,282,000	7.66	29,768,768	8.70
通訊傳播射頻與資源業務監理計畫	101,423,000	24.82	107,755,465	31.51
購建固定資產	-	-	-	-
其他	101,423,000	24.82	107,755,465	31.51
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37,621,000	9.21	53,365,862	15.60
購建固定資產	100,000	0.02	-	-
其他	37,521,000	9.18	53,365,862	15.60
法制業務計畫	4,327,000	1.06	4,234,678	1.24
購建固定資產	-	-	-	-
其他	4,327,000	1.06	4,234,678	1.24
地區監理計畫	109,559,000	26.81	94,277,695	27.56
購建固定資產	13,033,000	3.19	9,004,333	2.63
其他	96,526,000	23.62	85,273,362	24.93
本期賸餘(短絀)	-83,871,000	-20.52	-136,238,532	-39.83
期初基金餘額	1,315,495,000	321.92	1,261,930,416	368.96
解繳公庫	-	-	-	-
期末基金餘額	1,231,624,000	301.40	1,125,691,884	329.13

督管理基金

用途及餘絀表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上年度決算數	
金額	%	金額	%
-66,618,403	-16.30	391,478,814	100.00
-68,032,685	-16.96	384,476,745	98.21
-68,032,685	-16.96	384,476,745	98.21
-1,470,047	-22.49	4,937,393	1.26
9,990	-	-	-
-1,480,037	-22.64	4,937,393	1.26
2,884,329	270.32	2,064,676	0.53
2,884,329	270.32	2,064,676	0.53
-14,250,871	-2.89	401,536,452	102.57
-11,857,177	-10.14	91,824,444	23.46
-911,150	-2.39	9,976,376	2.55
-10,946,027	-13.90	81,848,068	20.91
-7,584,162	-8.30	72,708,837	18.57
-5,512,452	-99.50	125,000	0.03
-2,071,710	-2.41	72,583,837	18.54
-1,513,232	-4.84	24,374,695	6.23
-	-	-	-
-1,513,232	-4.84	24,374,695	6.23
6,332,465	6.24	90,345,103	23.08
-	-	-	-
6,332,465	6.24	90,345,103	23.08
15,744,862	41.85	31,228,754	7.98
-100,000	-100.00	21,717	0.01
15,844,862	42.23	31,207,037	7.97
-92,322	-2.13	3,526,329	0.90
-	-	-	-
-92,322	-2.13	3,526,329	0.90
-15,281,305	-13.95	87,528,290	22.36
-4,028,667	-30.91	5,050,996	1.29
-11,252,638	-11.66	82,477,294	21.07
-52,367,532	62.44	-10,057,638	-2.57
-53,564,584	-4.07	1,271,988,054	324.92
-	-	-	-
-105,932,116	-8.60	1,261,930,416	322.35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一、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	
1. 本期賸餘（短絀）	-83,871,000	-136,238,532	-52,367,532	62.44
2. 調整非現金項目	-6,000	77,827,017	77,833,017	-1,297,216.93
(1) 提存呆帳	-	787,252	787,252	
(2) 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6,000	279,494	285,494	-4,758.23
(3) 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	76,760,271	76,760,271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3,877,000	-58,411,515	25,465,485	-30.36
二、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	
1.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	
2.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	
3. 減少其他資產	-	14,405,946	14,405,946	
減少其他資產		14,405,946	14,405,946	
4.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	5,022,504,990	5,022,504,990	
增加其他負債		5,022,504,990	5,022,504,990	
5.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	
6.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	
7.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	
8. 增加其他資產	-	-14,169,254	-14,169,254	
增加其他資產		-14,169,254	-14,169,254	
9.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	-5,017,379,446	-5,017,379,446	
減少其他負債		-5,017,379,446	-5,017,379,446	
1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5,362,236	5,362,236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83,877,000	-53,049,279	30,827,721	-36.75
四、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700,348,000	1,373,224,284	-327,123,716	-19.24
五、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616,471,000	1,320,175,005	-296,295,995	-18.33

本頁空白

科 目	本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資 產	1,321,659,846	100.00	1,376,012,563	100.00	-54,352,717	-3.95
流 動 資 產	1,320,790,316	99.93	1,374,120,090	99.86	-53,329,774	-3.88
現 金	1,320,175,005	99.89	1,373,224,284	99.80	-53,049,279	-3.86
銀 行 存 款	1,320,175,005	99.89	1,373,224,284	99.80	-53,049,279	-3.86
應 收 款 項	615,311	0.05	895,806	0.07	-280,495	-31.31
應 收 帳 款	567	-	17,256	-	-16,689	-96.71
應 收 利 息	607,444	0.05	878,550	0.06	-271,106	-30.86
其 他 應 收 款	7,300	-	-	-	7,300	-
其 他 資 產	869,530	0.07	1,892,473	0.14	-1,022,943	-54.05
什 項 資 產	869,530	0.07	1,892,473	0.14	-1,022,943	-54.05
催 收 款 項	7,252,247	0.55	7,259,337	0.53	-7,090	-0.10
備 抵 呆 帳—催 收 款 項	-6,605,104	-0.50	-5,831,432	-0.42	-773,672	13.27
暫 付 及 待 結 轉 帳 項	222,387	0.02	464,568	0.03	-242,181	-52.13
合 計	1,321,659,846	100.00	1,376,012,563	100.00	-54,352,717	-3.95

附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本年度決算數 7,584,234 元，上年度決算數 58,625,346 元。

督管理基金

表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	195,967,962	14.83	114,082,147	8.29	81,885,815	71.78
流動負債	161,399,507	12.21	84,639,236	6.15	76,760,271	90.69
應付款項	161,399,507	12.21	84,639,236	6.15	76,760,271	90.69
應付代收款	21,547,288	1.63	7,128,701	0.52	14,418,587	202.26
應付費用	139,852,219	10.58	77,510,535	5.63	62,341,684	80.43
其他負債	34,568,455	2.62	29,442,911	2.14	5,125,544	17.41
什項負債	34,568,455	2.62	29,442,911	2.14	5,125,544	17.41
存入保證金	34,568,455	2.62	29,442,911	2.14	5,125,544	17.41
基金餘額	1,125,691,884	85.17	1,261,930,416	91.71	-136,238,532	-10.80
基金餘額	1,125,691,884	85.17	1,261,930,416	91.71	-136,238,532	-10.80
基金餘額	1,125,691,884	85.17	1,261,930,416	91.71	-136,238,532	-10.80
累積餘額	1,125,691,884	85.17	1,261,930,416	91.71	-136,238,532	-10.80
合 計	1,321,659,846	100.00	1,376,012,563	100.00	-54,352,717	-3.95

本頁空白

附 屬 表

本頁空白

通訊傳播監

基金來源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基金來源	408,639,000	342,020,597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401,036,000	333,003,315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收入	401,036,000	333,003,315
財產收入	6,536,000	5,065,953
財產處分收入	-	9,990
利息收入	6,536,000	5,055,963
其他收入	1,067,000	3,951,329
雜項收入	1,067,000	3,951,329
合 計	408,639,000	342,020,597

督管理基金

明 細 表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 註
金 額	%	
-66,618,403	-16.30	主要係本會於108年4月30日修正「無線電頻率使用費標準」，調整行動通信「每MHz頻率使用費」及「頻段調整係數」等計費係數，以因應未來5G技術發展，致頻率使用費較預估數減少所致。 主要係廢舊物品於台北惜物網網拍收入。 主要係利息收入較預估數減少所致。 主要係沒入金固電信(股)公司市內網路業務履行保證金、慶聯有線電視(股)公司繳回106、107年度辦理本會補助媒體識讀教育研習活動所致。
-68,032,685	-16.96	
-68,032,685	-16.96	
-1,470,047	-22.49	
9,990	-	
-1,480,037	-22.64	
2,884,329	270.32	
2,884,329	270.32	
-66,618,403	-16.30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基金用途	492,510,000	478,259,129
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	116,958,000	105,100,823
服務費用	72,054,000	60,338,581
郵電費	1,100,000	326,006
旅運費	5,246,000	4,204,666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590,000	1,568,68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447,000	1,622,255
一般服務費	5,732,000	5,743,641
專業服務費	55,939,000	46,873,333
材料及用品費	1,260,000	719,578
使用材料費	600,000	280,301
用品消耗	660,000	439,277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	12,278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	12,278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3,524,000	43,975,684
購建固定資產	38,185,000	37,273,850
購置無形資產	5,339,000	6,701,834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20,000	54,702
會費	100,000	54,702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20,000	-
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	91,340,000	83,755,838
服務費用	65,214,000	70,270,948
郵電費	8,000	-
旅運費	427,000	487,926

督管理基金

明 細 表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 註
金 額	%	
-14,250,871	-2.89	主要係1.原預計108年執行SOC監控、鑑識服務費用，因原契約履約期限至109年1月3日，爰新服務案延至109年度支用。 2.行政系統增修功能等案招標結餘。 1.臨時人員：預算數5人、3,332,000元，決算數5人、3,388,048元。 2.勞務承攬：預算數4人、2,400,000元，決算數4人、2,355,593元。
-11,857,177	-10.14	
-11,715,419	-16.26	
-773,994	-70.36	
-1,041,334	-19.85	
-21,320	-1.34	
-824,745	-33.70	
11,641	0.20	
-9,065,667	-16.21	
-540,422	-42.89	
-319,699	-53.28	
-220,723	-33.44	
12,278	-	
12,278	-	
451,684	1.04	
-911,150	-2.39	
1,362,834	25.53	
-65,298	-54.42	
-45,298	-45.30	
-20,000	-100.00	
-7,584,162	-8.30	
5,056,948	7.75	
-8,000	-100.00	
60,926	14.27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4,590,000	14,376,998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0,000	-
保險費	6,000	-
一般服務費	1,511,000	1,848,363
專業服務費	48,642,000	53,557,661
材料及用品費	417,000	227,986
使用材料費	50,000	-
用品消耗	367,000	227,986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20,000	48,35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	47,800
雜項設備租金	20,000	55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5,540,000	27,548
購建固定資產	5,540,000	27,54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0,149,000	13,181,006
會費	5,000	5,0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20,144,000	13,176,006
平臺事業監理計畫	31,282,000	29,768,768
服務費用	31,067,000	29,181,674
郵電費	62,000	-
旅運費	383,000	110,98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32,000	207,659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45,000	1,350
保險費	7,000	-
一般服務費	9,861,000	9,561,346

督管理基金

明 細 表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 註
金 額	%	
-213,002	-1.46	辦理電磁波宣導及溝通座談會、本會業務介紹影片製作，預算數14,500,000元，決算數14,355,153元。
-30,000	-100.00	
-6,000	-100.00	勞務承攬：預算數2人、1,511,000元，決算數3人、1,848,363元。
337,363	22.33	
4,915,661	10.11	配合行政院消保處辦理消費者保護系列宣導活動，預算數200,000元，決算數200,000元。
-189,014	-45.33	
-50,000	-100.00	1. 臨時人員：預算數2人、1,814,000元，決算數2人、1,863,515元。 2. 勞務承攬：預算數13人、8,047,000元，決算數13人、7,696,797元。
-139,014	-37.88	
28,350	141.75	
47,800	-	
-19,450	-97.25	
-5,512,452	-99.50	
-5,512,452	-99.50	
-6,967,994	-34.58	
-	-	
-6,967,994	-34.59	
-1,513,232	-4.84	
-1,885,326	-6.07	
-62,000	-100.00	
-272,016	-71.02	
-24,341	-10.49	
-43,650	-97.00	
-7,000	-100.00	
-299,654	-3.04	

通訊傳播監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專業服務費	20,477,000	19,300,335
材料及用品費	215,000	253,635
用品消耗	215,000	253,635
短絀、賠償給付與支應退場支出	-	333,459
各項短絀	-	333,459
通訊傳播射頻與資源業務監理計畫	101,423,000	107,755,465
服務費用	88,726,000	95,091,516
郵電費	6,000	464
旅運費	100,000	141,935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80,000	113,51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000	-
專業服務費	88,537,000	94,835,607
材料及用品費	117,000	75,208
用品消耗	117,000	75,208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200,000	194,400
房租	200,000	194,4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2,280,000	11,843,621
捐助、補助與獎助	12,280,000	11,843,621
短絀、賠償給付與支應退場支出	-	452,595
各項短絀	-	452,595
其他	100,000	98,125
其他支出	100,000	98,125
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37,621,000	53,365,862
服務費用	34,496,000	50,751,990
水電費	30,000	23,940

督管理基金

明 細 表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 註
金 額	%	
-1,176,665	-5.75	主要係新聞頻道播送情形觀測統計採購案，經行政院於108年4月25日以院授主基法字第1080200409號函核准，所需經費以超支併決算方式處理。
38,635	17.97	
38,635	17.97	
333,459	-	
333,459	-	
6,332,465	6.24	
6,365,516	7.17	
-5,536	-92.27	
41,935	41.94	
33,510	41.89	
-3,000	-100.00	
6,298,607	7.11	
-41,792	-35.72	
-41,792	-35.72	
-5,600	-2.80	
-5,600	-2.80	
-436,379	-3.55	
-436,379	-3.55	
452,595	-	
452,595	-	
-1,875	-1.88	
-1,875	-1.88	
15,744,862	41.85	
16,255,990	47.12	
-6,060	-20.20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郵電費	570,000	1,270
旅運費	407,000	271,68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70,000	132,09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00,000	91,200
保險費	30,000	3,670
一般服務費	11,901,000	12,002,154
專業服務費	21,088,000	38,225,983
材料及用品費	750,000	762,811
用品消耗	750,000	762,811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310,000	177,500
房租	200,000	123,200
機器租金	50,000	12,3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6,000	42,000
雜項設備租金	24,000	-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00,000	-
購建固定資產	100,000	-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965,000	1,477,181
會費	264,000	200,208
捐助、補助與獎助	1,701,000	1,276,973
其他	-	196,380
其他支出	-	196,380
法制業務計畫	4,327,000	4,234,678
服務費用	4,072,000	3,961,868
郵電費	20,000	11,402
旅運費	20,000	21,66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00,000	379,407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0,000	-

督管理基金

明 細 表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 註
金 額	%	
-568,730	-99.78	1. 臨時人員：預算數11人、7,922,000元，決算數10人、7,464,465元。 2. 勞務承攬：預算數6人、2,992,000元，決算數9人、3,846,125元。
-135,317	-33.25	
-37,910	-22.30	
-208,800	-69.60	
-26,330	-87.77	
101,154	0.85	
17,137,983	81.27	
12,811	1.71	
12,811	1.71	
-132,500	-42.74	
-76,800	-38.40	
-37,700	-75.40	
6,000	16.67	
-24,00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487,819	-24.83	
-63,792	-24.16	
-424,027	-24.93	
196,380	-	
196,380	-	
-92,322	-2.13	
-110,132	-2.70	
-8,598	-42.99	
1,663	8.32	
79,407	26.47	
-10,000	-100.00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一般服務費	432,000	189,881
專業服務費	3,290,000	3,359,515
材料及用品費	240,000	155,810
用品消耗	240,000	155,810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10,000	12,000
規費	10,000	12,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 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5,000	105,000
會費	5,000	5,0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	100,000
地區監理計畫	109,559,000	94,277,695
服務費用	71,486,000	63,517,419
水電費	7,223,000	5,971,066
郵電費	7,834,000	8,081,101
旅運費	7,168,000	6,106,60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86,000	247,361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7,511,000	20,961,275
保險費	1,012,000	943,526
一般服務費	16,267,000	15,291,506
專業服務費	4,185,000	5,914,981
材料及用品費	6,915,000	4,991,252
使用材料費	3,022,000	2,131,830
用品消耗	3,893,000	2,859,422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 費	16,587,000	15,374,564
地租及水租	16,168,000	15,088,545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05,000	59,340
雜項設備租金	314,000	226,679

督管理基金

明 細 表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 註
金 額	%	
-242,119	-56.05	勞務承攬：預算數1人、432,000元，決算數1人、189,881元。
69,515	2.11	
-84,190	-35.08	
-84,190	-35.08	
2,000	20.00	
2,000	20.00	
100,000	2,000.00	
-	-	
100,000	-	
-15,281,305	-13.95	主要係1.北、中及南區處原編列採購電動車種之公務車輛，因業務特殊性改採購燃油車種之結餘。 2.修理保養及保固費、材料及用品費按業務實際需要撙節支付。
-7,968,581	-11.15	
-1,251,934	-17.33	
247,101	3.15	
-1,061,397	-14.81	
-38,639	-13.51	
-6,549,725	-23.81	
-68,474	-6.77	
-975,494	-6.00	勞務承攬：預算數13人、5,981,000元，決算數14人、5,775,165元。
1,729,981	41.34	
-1,923,748	-27.82	
-890,170	-29.46	
-1,033,578	-26.55	
-1,212,436	-7.31	
-1,079,455	-6.68	
-45,660	-43.49	
-87,321	-27.81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 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3,068,000	9,004,333
購建固定資產	13,033,000	9,004,333
購置無形資產	35,000	-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1,424,000	1,309,809
消費與行為稅	544,000	558,815
規費	880,000	750,994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 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79,000	79,120
分擔	79,000	79,120
短絀、賠償給付與支應退場支 出	-	1,198
各項短絀	-	1,198
合 計	492,510,000	478,259,129

附註：國外旅費、業務宣導費等管制性項目預、決算金額說明如下：

1. 國外旅費：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預算數4,142,000元，決算數3,895,505元。
2. 業務宣導費：(1)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預算數14,500,000元，決算數14,355,153元；
(2)平臺事業監理計畫，預算數200,000元，決算數200,000元。

督管理基金

明 細 表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 註
金 額	%	
-4,063,667	-31.10	
-4,028,667	-30.91	
-35,000	-100.00	
-114,191	-8.02	
14,815	2.72	
-129,006	-14.66	
120	0.15	
120	0.15	
1,198	-	
1,198	-	
-14,250,871	-2.89	

通訊傳播監
資本資產及長期

中華民國

項 目	取得成本/ 舉 債 數	以前年度累計 折舊(耗)/長期 投資評價/未 攤銷溢(折)價	增 加	
			金 額	類 型
			資 產	627,826,511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土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304,849,192	-226,829,841	4,136,278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33,500,164	-50,641,884	8,256,429	1
雜項設備	23,056,048	-19,490,424	1,014,646	1
購建中固定資產	32,240,871		35,428,839	12
電腦軟體	34,180,236		6,701,834	1
權利				
遞耗資產				
其他				
負 債				
長期債務				

附註：本基金無珍貴動產、不動產。

督管理基金

負債增減情形表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變動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本年度累計折舊 (耗)/長期投資 評價變動數/溢 (折)價攤銷數	期末餘額
減 少				
金 額	類 型			
107,026,670			44,576,505	323,952,223
85,720,395	5	主要增加原因係購置財產，主要減少原因係財產報廢。	59,965,318	56,400,552
9,573,333	5	主要增加原因係購置財產，主要減少原因係財產報廢。	-15,473,701	166,067,675
1,002,138	5	主要增加原因係購置財產，主要減少原因係財產報廢。	84,888	3,663,020
2,487,461	12	主要減少原因係107年列購建中固定資產之應付費用已轉列財產。主要增加原因係108年應付費用列購建中固定資產。		65,182,249
8,243,343	11	主要增加原因係購置軟體，主要減少原因係軟體攤銷。		32,638,727

科 目	可 用 預 算			
	以前年度保留數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奉准 先行辦理數	調 整 數
機械及設備	-	44,972,000	-	14,420
機械及設備	-	44,972,000	-	14,420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交通及運輸設備	-	10,870,000	-	-223,420
交通及運輸設備	-	10,870,000	-	-223,420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雜項設備	-	1,016,000	-	209,000
雜項設備	-	1,016,000	-	209,000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合 計	-	56,858,000	-	-

督管理基金

良擴充明細表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數			
合 計	決 算 數	比較增減數	本年度保留數
44,986,420	38,450,218	-6,536,202	5,085,700
44,986,420	3,150,218	-41,836,202	5,085,700
-	35,300,000	35,300,000	-
10,646,580	6,712,028	-3,934,552	-
10,646,580	6,712,028	-3,934,552	-
-	-	-	-
1,225,000	1,143,485	-81,515	-
1,225,000	1,014,646	-210,354	-
-	128,839	128,839	-
56,858,000	46,305,731	-10,552,269	5,085,700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8年度

單位：人

項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無				

附註：

- 一、本會預算員額520人，包括職員491人、聘用3人、約僱6人、工友10人、技工8人、駕駛2人，所需人事費係編列公務預算，兼辦基金業務。決算數487人，包括職員461人、聘用3人、約僱6人、工友7人、技工8人、駕駛2人。
- 二、本基金另有臨時人員、勞務承攬，分述如下：
 1. 臨時人員：預算數18人、13,068,000元，決算數17人、12,716,028元，包括：
 - (1) 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預算數5人、3,332,000元，決算數5人、3,388,048元。
 - (2) 平臺事業監理計畫：預算數2人、1,814,000元，決算數2人、1,863,515元。
 - (3) 傳播事務監理計畫：預算數11人、7,922,000元，決算數10人、7,464,465元。
 2. 勞務承攬：預算數39人、21,363,000元，決算數44人、21,711,924元，包括：
 - (1) 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預算數4人、2,400,000元，決算數4人、2,355,593元。
 - (2) 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預算數2人、1,511,000元，決算數3人、1,848,363元。
 - (3) 平臺事業監理計畫：預算數13人、8,047,000元，決算數13人、7,696,797元。
 - (4) 傳播事務監理計畫：預算數6人、2,992,000元，決算數9人、3,846,125元。
 - (5) 法制業務計畫：預算數1人、432,000元，決算數1人、189,881元。
 - (6) 地區監理計畫：預算數13人、5,981,000元，決算數14人、5,775,165元。

本頁空白

通訊傳播監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科目	預算數											
	正式 員額 薪資	聘僱人員 薪資	超時工作 報酬	津 貼	獎 金	退休及卹 償 金	資 遣 費	福利費	提 繳 費	合 計	兼任人 員用人 費用	總 計
無												

附註：本基金另有臨時人員、勞務承攬，分述如下：

1. 臨時人員：預算數18人、13,068,000元，決算數17人、12,716,028元，包括：
 - (1) 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預算數5人、3,332,000元，決算數5人、3,388,048元。
 - (2) 平臺事業監理計畫：預算數2人、1,814,000元，決算數2人、1,863,515元。
 - (3) 傳播事務監理計畫：預算數11人、7,922,000元，決算數10人、7,464,465元。
2. 勞務承攬：預算數39人、21,363,000元，決算數44人、21,711,924元，包括：
 - (1) 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預算數4人、2,400,000元，決算數4人、2,355,593元。
 - (2) 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預算數2人、1,511,000元，決算數3人、1,848,363元。
 - (3) 平臺事業監理計畫：預算數13人、8,047,000元，決算數13人、7,696,797元。
 - (4) 傳播事務監理計畫：預算數6人、2,992,000元，決算數9人、3,846,125元。
 - (5) 法制業務計畫：預算數1人、432,000元，決算數1人、189,881元。
 - (6) 地區監理計畫：預算數13人、5,981,000元，決算數14人、5,775,165元。

督管理基金

彙 計 表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正式 員額 薪資	聘僱人員 薪資	超時工作 報酬	津 貼	獎 金	退休及卹 償 金	資 遣 費	福利費	提 繳 費	合 計	兼任人 員用人 費用	總 計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車輛類型	預算數		決算數		比較增減				備註
	輛數	金額	輛數	金額	輛數	%	金額	%	
小客車	1	1,500,000	1	634,942	0	-	-865,058	-57.67	
小客貨兩用車	6	8,414,000	6	5,365,506	0	-	-3,048,494	-36.23	
合計	7	9,914,000	7	6,000,448	0	-	-3,913,552	-39.48	

附註：1. 管理用車輛38輛：一般公務轎車5輛、小客貨兩用車（7-8人座）3輛、小客貨兩用車30輛。
 2. 其他車輛62輛：小貨車1輛、特種車（警備車）42輛、一般公務用機車7輛、特殊用途機車12輛。

本頁空白

通訊傳播監

主要業務計畫執

中華民國

項 目	數量 單位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數量	金 額	數量	金 額
基金用途			492,510,000		478,259,129
通訊傳播監理政策企劃計畫			116,958,000		105,100,823
通訊傳播基礎設施事務監理計畫			91,340,000		83,755,838
平臺事業監理計畫			31,282,000		29,768,768
通訊傳播射頻與資源業務監理計畫			101,423,000		107,755,465
傳播事務監理計畫			37,621,000		53,365,862
法制業務計畫			4,327,000		4,234,678
地區監理計畫			109,559,000		94,277,695
合 計			492,510,000		478,259,129

督管理基金

行績效摘要表

108 年度

貨幣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數量	%	金 額	%	
		-14,250,871	-2.89	主要係1. 原預計108年執行SOC監控、鑑識服務費用，因原契約履約期限至109年1月3日，爰新服務案延至109年度支用。 2. 行政系統增修功能等案招標結餘。 主要係新聞頻道播送情形觀測統計採購案，經行政院於108年4月25日以院授主基法字第1080200409號函核准，所需經費以超支併決算方式處理。 主要係1. 北、中及南區處原編列採購電動車種之公務車輛，因業務特殊性改採購燃油車種之結餘。 2.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材料及用品費按業務實際需要摶節支付。
		-11,857,177	-10.14	
		-7,584,162	-8.30	
		-1,513,232	-4.84	
		6,332,465	6.24	
		15,744,862	41.85	
		-92,322	-2.13	
		-15,281,305	-13.95	
		-14,250,871	-2.89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服務費用	367,115,000	373,113,996	5,998,996	1.63
水電費	7,253,000	5,995,006	-1,257,994	-17.34
郵電費	9,600,000	8,420,243	-1,179,757	-12.29
旅運費	13,751,000	11,345,460	-2,405,540	-17.49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7,248,000	17,025,705	-222,295	-1.29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0,346,000	22,676,080	-7,669,920	-25.27
保險費	1,055,000	947,196	-107,804	-10.22
一般服務費	45,704,000	44,636,891	-1,067,109	-2.33
專業服務費	242,158,000	262,067,415	19,909,415	8.22
材料及用品費	9,914,000	7,186,280	-2,727,720	-27.51
使用材料費	3,672,000	2,412,131	-1,259,869	-34.31
用品消耗	6,242,000	4,774,149	-1,467,851	-23.52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17,117,000	15,807,092	-1,309,908	-7.65
地租及水租	16,168,000	15,088,545	-1,079,455	-6.68
房租	400,000	317,600	-82,400	-20.60
機器租金	50,000	12,300	-37,700	-75.4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41,000	161,418	20,418	14.48
雜項設備租金	358,000	227,229	-130,771	-36.53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62,232,000	53,007,565	-9,224,435	-14.82
購建固定資產	56,858,000	46,305,731	-10,552,269	-18.56
購置無形資產	5,374,000	6,701,834	1,327,834	24.71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1,434,000	1,321,809	-112,191	-7.82
消費與行為稅	544,000	558,815	14,815	2.72
規費	890,000	762,994	-127,006	-14.2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4,598,000	26,740,630	-7,857,370	-22.71
會費	374,000	264,910	-109,090	-29.17

通訊傳播監督管理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捐助、補助與獎助	34,125,000	26,396,600	-7,728,400	-22.65
分擔	79,000	79,120	120	0.15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20,000	-	-20,000	-100.00
短絀、賠償給付與支應退場支出	-	787,252	787,252	-
各項短絀	-	787,252	787,252	-
其他	100,000	294,505	194,505	194.51
其他支出	100,000	294,505	194,505	194.51
合 計	492,510,000	478,259,129	-14,250,871	-2.89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管制性項目	18,842,000	18,450,658
國外旅費	4,142,000	3,895,505
業務宣導費	14,700,000	14,555,153
統計所需項目	76,849,000	67,534,777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13,068,000	12,716,028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 及查詢費	8,281,000	6,801,064
一般土地租金	16,001,000	14,919,251
購置電腦軟體	5,374,000	6,701,834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20,044,000	13,057,070
捐助國內團體	13,331,000	13,284,862
捐助私校	350,000	43,583
對外國之捐助	400,000	11,085

督管理基金

所需項目比較表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391,342	-2.08	
-246,495	-5.95	
-144,847	-0.99	
-9,314,223	-12.12	
-351,972	-2.69	
-1,479,936	-17.87	
-1,081,749	-6.76	
1,327,834	24.71	
-6,986,930	-34.86	
-46,138	-0.35	
-306,417	-87.55	
-388,915	-97.23	

主辦會計人員：陳勁欣



基金主持人：陳耀祥

